

证券代码：834340

证券简称：宝利小贷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扬州市宝利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降低公司经营管理成本，促进公司更好地发展，经慎重考虑，扬州市宝利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并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议案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18），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等有关规定，公司股票拟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转让日 2020 年 5 月 13 日开始暂停转让。

如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本议案，公司股票将尽快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恢复转让。

如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挂牌的议案，公司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十个转让日内向股转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股转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与其他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并已就该事宜达成初步一致意见。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若相关股东存在异议，实际控制人会妥善解决股东的诉求，公

司将会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审批，故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扬州市宝利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